

##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八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召开。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由专人负责通知与会人员。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现任董事九名，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设置的议案》(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；

二、《关于美达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德华公司之间资产转让的议案》(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)。

新会德华尼龙切片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德华公司”)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目前锦纶 6 切片年产能约为 11 万吨，锦纶 6 纤维年产能约为 2.6 万吨。公司目前锦纶 6 切片年产能约为 2.5 万吨，锦纶 6 纤维年产能约为 2.4 万吨。董事会同意对上述两公司的切片和纤维业务进行归并，并对上述两公司的部分资产进行优化整合，将公司名下纤维生产线按账面净值作价约 7952 万元转让给德华公司，将德华公司名下切片生产线及公用车间配套设施按账面净值作价约 7281 万元转让给公司，差额约 671 万元以现金支付入账。整合完成后，由公司本部统筹原材料的采购及切片的产销，切片年产能将达 13.5 万吨；由德华公司本部统筹除高强丝之外的本部纤维的产销，纤维年产能将达 5 万吨。

本次资产整合是在公司与属下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及经营数据并无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7 年 9 月 27 日